

证券代码：837181

证券简称：智诺科技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智诺科技全资子公司浦江智诺于 2025 年 2 月 29 日与浦江智诺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诺物联”)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用坐落于浙江省浦江县郑宅镇宋濂大道 239 号的厂房，租用厂房面积不超过 10000 平方米，年租金不超过 240 万元，租期 1 年。现对上述内容进行补充审议。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向关联方租赁厂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董事会成员 3 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王增楸及陈丽红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浦江智诺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浦江县郑宅镇宋濂大道 239 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郑宅镇宋濂大道 239 号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网络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王增楸

控股股东：王增楸

实际控制人：王增楸

关联关系：浦江智诺物联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智诺科技控股股东系同一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定价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智诺科技全资子公司浦江智诺于 2025 年 2 月 29 日与浦江智诺物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诺物联”)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用坐落于浙江省浦江县郑宅镇宋濂大道 239 号的厂房，租用厂房面积不超过 10000 平方米，年租金不超过 240 万元，租期 1 年。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整合优化资源，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战略，解决了公司生产厂房问题。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解决了公司生产厂房问题，对公司经营及财务带来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智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